



成交确认书

广州公资交（土地）字【2025】第 098 号

在 2025 年 5 月 30 日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（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）组织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网上挂牌出让活动中，广州南沙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竞得位于 2025NGY-15 广州市南沙区珠江街明珠湾大道东侧、万新大道北侧地块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。有关事项确认如下：

土地用途：新兴产业园用地（M9）

宗地面积：44545 平方米（地上 42187 平方米，道路地下空间 2358 平方米）

容积率： ≥ 3.0 且 ≤ 4.0

出让年限：50 年

成交价款：26156 万元（大写：贰亿陆仟壹佰伍拾陆万元）

竞得人缴纳的竞买保证金，自动转作受让地块的定金。竞得人应凭本确认书，根据出让公告要求与规划和自然资源行政主管部门签订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，并与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签订产业进驻协议和有关开发建设合同。不按期签订《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》及有关协议的，视为竞得人放弃竞得资格，竞得人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。

竞得人（盖章）：

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

（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）（盖章）：

2025 年 5 月 30 日

